



六个梦

琼瑶全集3

言情小说经典·琼瑶作品全集

3

六个梦

写在花城出版社 “琼瑶全集”之前

一九八八年，台湾开放了大陆探亲，我带着一份无法言喻的欣喜，回到大陆，一口气跑了十几个省，由北到南，由城市到乡村，走了许许多多的地方。这样一趟旅行之后，才知道我的小说，在大陆竟然拥有很多的读者，这对我而言，真是一件莫大的喜悦，对我的写作生涯，也是一项大大的鼓励。每当我来到一些偏远的城市，走在大街小巷中，都有闻风而至的读者，拿着我的书来找我签名时，我就深深的感动了！以前，我常常怀疑，我这么孜孜不倦的写作，让我的青春，我的大好时光，都消磨在书桌上，写出的作品，自己也不是很满意，这样的一生，到底是值得还是不值得？这种疑惑，此时也得到了解答，我终于感到不曾虚度此生，而且微微的自傲起来了。虽然，那些坊间出版的“琼瑶著作”，全都是盗版的，我也不太在意了。只是，看到很多书都印得粗制滥造，内容往往错字百出，而觉得十分心痛！

为了扼止这种现象，我开始授权给大陆的出版社，正式出版我的作品。“作家出版社”就是在此时和我签约的。但是，即使我授权后，这些盗版书仍然猖獗，假冒书也依旧到处可见。有权的“作家出版社”也拿这种情形无可奈何。所以，当我和“作家出版社”的约满以后，我实在不愿意继续签约。两年以来，我的书就在“无授权”的状态下，出版得乱七八糟。我每次看到假冒书的时候，难过的程度已非笔墨所能形容。逐渐的，我当初那种感动情绪，都被这种“痛苦”所取代。对于中国大陆的“著作权”观念，也到了“心灰意冷”的地步。

这两年之间，有许多的出版社和我陆续接触，都想出版我的“全集”。我一直提不起很大的兴致，只怕“授权”后同样紊乱。其中，以“花城出版社”和“云南人民出版社”最为积极。“花城出版社”的肖建国先生表示，只有以好的品质，好的印刷，好的编排，好的纸张……以及“真实的授权”，“完整的出版”来打击那些非法的盗版和假书。这个做法，使我动心了。于是，今天，“花城出版社”终于得到我的“独家授权”，出版我一整套的“琼瑶全集”。我写作到今天，一共写了五十部小说，要一口气出版五十部书，真是一件大事。

我希望，这套书出版以后，盗版和假书可以彻底消失。我是个自我要求非常严格的人，写作

的态度一向真诚。有时，为了两三个字的推敲，常常彻夜不寐。有时，为了一些错误，也常常自责不已。我经常对朋友说，我虽然写得不是很好，但是，我一定尽我的全力。不论“好”与“坏”，都是我自己的，都是“真实的琼瑶”。每出版一本书，我都是战战兢兢，如履薄冰的，生怕我让我的读者失望。在我这样的写作心态下，那些不堪入目的假冒书，对我真是一件“残忍”的事！我希望，“花城”这套“琼瑶全集”，可以恢复我对中国大陆读者的感动和信心！希望那些爱护我，鼓励我的朋友们，看到的都是我的“真迹”！这些希望，其实都好“简单”，不是吗？“希望”它不会变成只是“希望”，“希望”它能“落实”！那就是我的幸运，也是我的读者们的幸运了！

最后，感谢“花城”的编辑们，为这套书所付出的心力！感谢广东旅游出版社的李亚平先生，以及云南人民出版社的程志方先生和欧阳常贵先生，对这套书的支持和协助！

琼瑶

一九九六年元月四日于台北可园

目 录

追寻	(6)
哑妻	(40)
三朵花	(81)
生命之鞭	(122)
归人记	(161)
流亡曲	(198)
尾声	(231)

《第一个梦》 追寻

—

民国初年，北平。

那一天，对婉君而言，真像是场大梦。一清早，家里挤满了姨姨姑姑，到处乱哄哄的。妈妈拿出一件绣满了花的红色缎子衣服，换掉了她平日穿惯的短袄长裙，七八个人围著她，给她搽胭脂抹粉，戴上珠串珠花，遮上头帔，然后妈妈抱了她一下，含著泪说：

“小婉，离开了妈妈，别再闹孩子脾气了。到了那边，就要像个大人一样了，要听话，要乖，要学著侍候公公婆婆，知道吗？”

婉君紧闭著嘴，呆呆的坐著，像个小洋娃娃。然后，她被硬塞进那个挂著帘子、垂著珠珞的花轿，在鞭炮和鼓乐齐鸣中，花轿被抬了起来。直到此刻，她才突然被一种恐怖和惊惶所征服，她紧紧的抓住轿杆，“哇”的一声哭了起来，拚命叫妈妈。于是妈妈的脸在轿门口出现了，用非常柔和的声音说：

“小婉，好好的去吧，到那儿，大家都会喜欢你的。别哭了，当心把胭脂都哭掉了。”

轿子抬走了，妈妈的脸不见了。她躲在轿子里，抽抽噎噎的一直到周家大门口。然后糊糊涂涂的，她被人搀了出来，在许许多多陌生人的注视下、评论下，走进了周家的大厅。

她一直记得那红色的地毯，就在那地毯上，她被人拉扯著，扶掖著，和一个十三、四岁的漂亮的男孩子拜了天地，正式成为周家的儿媳。事后她才知道和她拜堂的那个神采飞扬的男孩子，并不是她的丈夫，而是她丈夫的大弟弟仲康。她的丈夫伯健那时正卧病在床，而由仲康代表他拜了天地。这种提前迎娶被称作冲喜。或者，她真的是一颗福星，无论如何，她进门后，伯健的病却果然好了。

那一天，婉君才刚八岁。

她在以后许许多多的岁月中，始终忘不了那个第一天。她还清楚的记得，当她参拜了祖先公婆，又被命令见这个见那个，在她眼前，全是些陌生人。那顶凤冠压得她头痛，她是那么惶惑紧张而害怕，渴望著能够回到母亲身边去。最后，她终于被搀进一间小巧精致的卧房，好几个中年妇人伴著她，她却在那房里哭得肝肠寸断，她想爸爸，想妈妈，想她忘记带来的布娃娃。那几个妇人拚命哄她，给她糖果、饼干，但她依然不停的哭著。于是，一个小男孩突然钻进了人群，一只手里握著一大串鞭炮，另一只手拿著燃炮的香，用一对骨碌碌转著的、又大又黑的眼睛好奇的望著她。

她忘了哭，呆呆的看著这个男孩子，他穿著件很漂亮的青缎长衫，却撩起了下摆，掖在裤子里。露出里面的黑缎裤子，上面全是灰尘。他眉毛上有一道黑烟，一直延长到鼻梁上，面颊上被泥土和汗水糊得一塌糊涂，加上那乌溜溜的大

眼睛，是那么滑稽，那么好笑。那些中年妇人抓住了这个男孩子，一个说：

“好哦，三少爷，刚才你妈到处找你来见新嫂嫂，你跑到那里去了！看！这个新娘子就是你的大嫂，快叫呀！”

那男孩子扭著身子，不肯叫，嘴里嘟嘟囔囔的，半天后，才突然问：

“做新娘子为什么要哭哩？”

“不知道呀，你劝劝好吗？”一个妇人开玩笑的说。

那男孩望著婉君挑眉毛，耸鼻子，做了半天思索考虑的样子，忽然对她说：

“你别哭，我拿我的叫蛐蛐给你玩！”

大家都笑了起来，那男孩被笑得不好意思了，从人缝里一溜就钻走了。

这就是婉君第一次见到叔豪。伯健的小弟弟，比婉君大一个月零三天，那时候也只有八岁。

从此，婉君开始了一段全新的生活，头几天，她必须试著去熟悉她的新环境和新家人，夜里就缩在被窝筒里哭。但是，立即，她发现，周家上上下下都那么和气可亲，她的婆婆待她和女儿一般，嘘寒问暖，无所不至。仲康和叔豪觑著空儿就来拉她玩。斗蟋蟀，捉蛐蛐，看金鱼，饱小鸟。婆婆显然有命令，要大家陪她玩，使她冲淡离开母亲的悲哀。果然，没多久，她就能适应于她的新环境了。主要的，是仲康和叔豪两个小兄弟的功劳，他们带著她在花园中奔逐嬉戏，无论如何，她到底只是个孩子，而孩子与孩子之间，友谊是十分容易建立的。

到周家一个月之后，她才见到她的丈夫。那是一个晴朗的早晨，她的婆婆——也就是周太太——牵著她的小手，把她带进一间十分雅洁的房间里。房子中，四壁都是书架，有一张巨大的书桌，上面养著一盆早菊。房里充满了药香，和一种淡淡的檀香气息，使人神清气爽。在一张紫檀木的大床上，斜靠著一个十八九岁的青年。周太太把婉君牵到床边，微笑著说：

“伯健，见见你的媳妇。”

婉君局促的站在床前，虽然年纪小，却已懂得羞怯，她模糊的明白，这个男人与她有著切身的关系，至于其他，她实在是似懂非懂。她垂首而立，不敢抬头。周太太轻轻的拍了她的肩膀一下，对伯健说：

“和你的媳妇交交朋友吧 我到厨房看看今天有新鲜东西吃没有？”然后，她弯下身子对婉君说：“这是你的健哥哥，陪他谈谈天，等他病好了，他才会带你玩呢！”

周太太走了出去，留下婉君在伯健床边手足无措的站著。好半天，房间里静悄悄的，什么声音都没有。然后，伯健伸手轻轻的托起了婉君的下巴。婉君被迫抬起头来，看到了一张年轻而俊美的脸，虽然清癯消瘦，却有对炯炯有神的眼睛和挺直的鼻梁。薄薄的嘴唇，很温和，很秀气。他审视著她，眼光里有著激赏和震惊。然后，他非常非常柔和的问她：

“你的名字叫做婉君？”

她点点头。

“你几岁？”

“八岁。”她低声说。

“八岁！”他自言自语的说：“才八岁！”他怜恤的望著她，默默的摇头，轻声说：“假如不幸我死了，这就是个最年轻的寡妇了！”他再度摇摇头，是对这种婚俗摇头。然后，他温和的拉起她的一只手，笑笑说：

“念过书没有？”

“爸爸教过我千字文和三字经，另外还念了列女传。”婉君说。

“很好，以后可以和仲康、叔豪一块念书，程老师教得很好，让他教你念念千家诗和唐诗三百首。”

婉君没说话，伯健拍拍床沿，示意让她坐上去。她坐了上去，初见面的局促已经好多了，伯健仔细的望她，赞美的说：

“你很美，很可爱！婉君，别怕我，我会说许多故事给你听，你喜欢听故事吗？”

婉君点点头，就这么一刻儿，她已感到和伯健十分亲切了。从这一天起，婉君开始和仲康叔豪一块儿念书。晚上，就到伯健房里消磨一两小时。伯健会考察她白天所念的，并细心的指导她。没多久，她就热爱起她的新生活来。

二

这天下午，婉君在她的房间里背千家诗，这是早上才教的一首七律：

“一片花飞减却春，风飘万点正愁人；且看欲尽花经眼，莫厌伤多酒入唇。江上小棠巢翡翠，苑边高冢卧麒麟；细推物理须行乐，何用浮名绊此身。”

她知道必须背出来，并把意义弄清楚，要不然，晚上伯健会不高兴。伯健对她，督促得比那个家中的西席程老师还严。正背著诗，窗外一个小影子一闪，叔豪趴在窗子上，脑袋伸到窗槛上来叫她：

“喂！婉妹，出来！我捉了两个大蟋蟀，斗得才好玩呢！快来看！”在周家，周太太觉得婉君尚小，距离和伯健圆房的日子还早得很，让两个弟弟叫她大嫂怪别扭的，所以仲康和叔豪都叫她婉妹，下人们则含含混混的叫她小姐，或是婉小姐。好在这家庭中只有三个男孩子，没有女孩，叫小姐，也不会和别的人弄混。

婉君开了门走出去，叔豪跑过来，一把拉住她的手就向前跑，穿过了月洞门，到了花园里，在金鱼池旁边的山子石下，仲康正蹲在那儿，用一株小草逗弄笼里的蟋蟀。叔豪叫著说：

“别把我的蟋蟀放跑了！”

“它们打累了，居然讲和了。”仲康笑嘻嘻的说，他有二道浓眉，这一点，和他的哥哥弟弟都不同。眼睛则是周家的祖传，大、黑、而漂亮。宽宽的额，略嫌宽阔的嘴，整天嘻嘻哈哈的，有一股满不在乎的劲儿。婉君喜欢听他摇著脑袋念书，哼哼唧唧的，酸酸溜溜的，又带著满脸调皮的笑，使人看了就要发笑。程老师曾说：三兄弟里就以仲康的资质最高，叔豪是块璞玉，尚未雕琢，伯健则充满才气，超凡脱俗，与两个弟弟又不同了。

“没听说蟋蟀会讲和的。”叔豪嘟著嘴说，一面走过去看。

婉君蹲下身子来，山子石边有一潭积水，仲康帮她挽了挽裙子，以免沾湿。她好奇的看著笼子里那个褐色的小东西。现在，它们正各守在一个角落里，彼此遥遥相对，互相打量著，一面高举著它们的触须。叔豪摘了一枝狗尾草，拚命去拨弄它们，嘴里乱七八糟的叫著：

“打呀！没有用的东西，是好汉就不怕死！去呀！打呀！将军们！快点！”

但，那两个将军却仍然株守著它们的据点，丝毫没有进攻的意思。婉君也弄了一枝草来拨，和叔豪的小脑袋靠在一起。叔豪看看没有办法，就提起笼子来，对里面大吹起气，然后一怒之下，干脆把笼子摔了，气呼呼的说：

“两个没用的东西！”

婉君靠在山子石上笑，仲康看到一只墨蝶一直在婉君的头顶上盘旋，就轻轻的说：

“婉妹，别动！”

婉君站住不敢动，那只墨蝶飞了一阵，果真停在婉君的肩膀上了。仲康蹑手蹑脚的来捉，没提防叔豪冲了过来，嚷著说：

“又逮著了一个！”

原来叔豪一直在山子石底下挖蟋蟀，这会儿又捉到一个，顿时兴高采烈的冲过来，拿给婉君看。这一跑一叫，那只蝴蝶立即惊飞了，婉君气得一跺脚说：

“都是你！跑什么嘛！好好的一只蝴蝶都给你吓跑了！谁要看你的蟋蟀嘛，又不好看又不好玩！”

叔豪愣住了，瞪著两个大圆眼睛，傻呵呵的望著婉君，半

天之后才无精打采的说：

“原来你不喜欢看蟋蟀呀？我还以为你喜欢呢！要不然我才不去捉呢！我早就玩腻蟋蟀了！”说著，他把手里那只蟋蟀扔得远远的。仲康耸耸肩，笑著对婉君说：

“我知道你喜欢什么。”

“喜欢什么？”叔豪又兴冲冲起来，伸著小脑袋问：“告诉我，我帮你去捉！”

“你喜欢——”仲康咧著张大嘴，笑嘻嘻的说：“大哥讲的故事，是不是？”

“讲故事，”叔豪神气活现的说：“我也会讲！”

“你会讲？”仲康发生兴趣的说：“讲一个来听听看！”

“嗯，”叔豪伸伸脖子，皱皱眉头，又用舌头舔舔嘴唇，想了半天说：“从前有一只乌鸦，它呀，捡到一个红果果，它就把它吃掉了，嗯……红果果是脏的，它就肚子痛了，它妈妈就骂它了，它就哭了。就——完了。”

仲康大笑了起来，竖著大拇指说：

“讲得好！”

婉君把头仰了仰：

“不好听！”

“下次我讲好听的给你听！”叔豪说。接著又愣了愣，突然说：“婉妹，你是大哥的媳妇，是不是？”

婉君红了脸。叔豪用手扯扯她的衣服，嘟著嘴说：

“余妈说，你将来就是大哥一个人的，我们就不能跟你一起玩了，因为你是大哥的媳妇。婉妹，赶明儿我大了，你也做我的媳妇好吗？”

“傻话！”十三岁的仲康又大笑了起来。

婉君对叔豪眨了一下眼睛，对于媳妇两个字也懂得害羞，她笑著用手指羞叔豪，唱起一支北方的童谣来，一面唱，一面跑开：

“小小子，
坐门墩，
哭哭啼啼要媳妇，
要媳妇干吗？
点灯；说话！
吹灯；做伴！
明天早上起来给我梳小辫！”

唱著，她已经跑了老远了，仲康在后面喊：

“婉妹！小心石头！”

可是，来不及了，脚下石头一绊，她就栽倒了下去。仲康赶过来，一把扶起了她，她憋著气，直皱眉头，用手压在膝盖上。仲康撩起她的裙子，里面，一条葱绿色的绸裤子勾破了一大块，膝盖上正沁出血来。仲康让她坐在石头上，安慰的说：

“别怕！”

就俯下头去，用土法把她伤口里的污血吸出来，然后仰著脸看她，问：

“痛吗？”

婉君勉强的笑笑，很英雄气概的摇摇头。事实上，她已

经痛得眼泪在眼眶子里打转了。仲康点点头，很豪放的一笑说：

“你真了不起！”

一年过去了。伯健的病已经完全好了。整天握著一卷书，在花园里散步。这天，伯健刚走到鱼池边，就听到仲康的声音在说：

“该你走了！哎！别走那个，我要吃你的车了。”

伯健悄悄的绕过去，看到仲康和婉君正坐在草地上下象棋。婉君梳著两个髻，苹果小脸红扑扑的，一对乌黑的眸子正聚精会神的盯著棋盘，伯健轻轻的走过去，悄悄的看他们下。显然婉君的局势很不利，已经损失了一个车一个炮，而仲康的子都是全的，只少了两个兵。又下了一会儿，仲康一个劲儿猛追婉君的车，没提防婉君一个马后炮将军，仲康“啊哟”一声叫了起来说：

“真糟糕，只顾得吃你的车，忘了自己的老家了，不行，让我悔一步吧！”

“不可以！不可以！”婉君按著棋子说：“讲好举手无悔的！好哦，你可输了！”

“这盘明明是赢的，”仲康说：“就是太贪心了，不行，这盘不算，我们再来过！”

“你输了怎么可以不算？”婉君得意的昂著头，一脸骄傲之色：“这下你别再说嘴了！我可赢了你了！”

“好吧，好吧！算你赢了一盘！”仲康无可奈何似的说。但他脸上掠过一慧黠的笑，温柔的望著婉君愉快而兴奋的小脸。伯健立即明白，这盘棋是仲康故意输给婉君的。他沉思

的审视著仲康，在这个十四岁的男孩身上看到一种早熟的柔情。于是，他咳了一声，两个孩子同时一惊，同时抬起头来：

“是你，大哥！”仲康说。

“健哥哥！”婉君站起身来，用软软的童音，甜甜的叫了一声，仰著头对他微笑。“我赢了康哥哥一盘。”

“我看到了。”伯健笑著说：“还下不下？”

“不下了，”婉君拉住了他的手：“健哥哥，你讲故事给我听吧！”

仲康收拾好棋子，对他们挥挥手，笑著说：

“我要去赶一篇作文，等会儿程老师又要骂我偷懒了！”

伯健牵著婉君的小手，在花园中踱著步子，一面问：

“诗背出来没有？”

“背出来了。”婉君说。

“背给我听听。”

“妾发初覆额，折花门前剧，”婉君背了起来，是李白的长干行。“郎骑竹马来，绕床弄青梅，同居长干里，两小无嫌猜，十四为君妇，羞颜未尝开……”婉君突然住了嘴，凝视著花园另一头。

“怎么，背不出来了？”伯健温柔的问。

“不是。”婉君说，仍然凝视著花园的那一头。伯健跟著她的视线看过去，于是，他看到叔豪正跨著一根竹子，手里举著一个大风筝，拖拖拉拉，呼呼叱叱的跑了过来。一面跑，一面高声叫著：

“婉妹！婉妹！你要骑竹马还是放风筝？”

一时间，伯健也呆呆的愣住了。